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会计政策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报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截至2025年9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本着谨慎原则, 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5 年前三季度共计提减值损失 40,565,984.20 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11, 238, 432. 92 元,资产减值损失 29, 327, 551. 28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11, 238, 432. 92
其中: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8, 072. 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 266, 412. 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 050, 092. 95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29, 327, 551. 28
其中: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 321, 690. 4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 860. 8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损失以"-"号列示)	40, 565, 984. 20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金额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 30日(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

(二)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1, 238, 432. 92 元, 主要涉及金融工具 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 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9,327,551.28 元,主要涉及存货,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 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更真实、准确、公允反映截至2025年9月30日 的财务状况和报告期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40,565,984.20元,减值损失 共影响利润总额40,565,984.20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

根据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报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